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會議報告I 規劃申請個案（截至2019年4月26日止）

規劃署代表簡介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止的規劃申請個案。委員詢問規劃申請編號 A/TW-CLHFS/1 有關酒店房間及車位的最新進展。另外，委員請規劃署就文件中的規劃申請個案提供初步意見。規劃署代表回應，關於規劃申請編號 A/TW-CLHFS/1，運輸署已表示這宗申請的車位數目不足，並要求申請人考慮提供更多車位。申請人最近就部門的意見提交技術評估報告，規劃署現正向部門提供有關資料以供傳閱並收集各部門的意見。由於該署現正收集各部門的意見以便綜合整理及考慮，因此暫時未能就文件中的規劃申請個案提供初步意見。

II 有關馬灣舊村作為馬灣公園二期的進展

2. 委員詢問有關馬灣公園二期的設計資料和圖則詳情，以及馬灣公園二期發展的責任誰屬，並建議先發展不受收地影響的地段。另外，委員詢問有關規劃許可獲准延期的原因及到期後的安排。委員亦詢問有關收地價的協商方式及完成騰空土地的時間表，違反有關發展項目協議的罰則以及馬灣公園整體項目的發展期限及後續計劃。規劃署代表表示，馬灣公園二期的發展概念為重修馬灣舊村，並配置相關設施以提供園林靜休處。城市規劃委員會考慮到這宗申請涉及收地及諮詢政府部門有關收地條款安排等實際情況，因此批准延長有關規劃許可的期限。該許可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屆滿後不可再延期，申請人如其後希望獲得規劃許可，便必須重新提出申請。地政處代表表示，根據有關的發展項目協議，發展商會邀請相關業主進行協商及參與有關換地計劃，過程中如牽涉補地價程序，便會由政府收取有關金額。馬灣公園一期的批地申請由二零零八年開始，並將於二零二九年完結，而馬灣公園二期的批地年期則有待磋商。鑑於該發展項目牽涉複雜的土地事宜，因此未有訂明馬灣公園二期落成日期。至於有關土地業權個案的處理方法，則需視乎發展商在考慮有關居民的意願後所提出的建議而定。

III 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二零一九／二零年度的撥款分配事宜

3. 委員會通過二零一九／二零年度的區議會撥款（社區參與計劃）分配如下：

<u>項目</u>	<u>*二零一九至二零年 度總撥款額（元）</u>	<u>*供二零一九年 四月至十二月 使用的撥款額（元）</u>	<u>*供二零二零年 一月至三月 使用的撥款額（元）</u>
(1) 社區建設活動工作小組	135,000.00	132,400.00	2,600.00
(2) 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	59,000.00	57,800.00	1,200.00
(3) 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	62,000.00	60,800.00	1,200.00
(4) 荃灣區節日燈飾籌備委員會	1,946,000.00	1,946,000.00	0.00
(5) 儲備	0.00	0.00	0.00
總額：	<u>2,202,000.00</u>	<u>2,197,000.00</u>	<u>5,000.00</u>

* 此款額包括 5% 的赤字預算。

IV 社區建設活動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4. 除一名委員反對，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機構</u>	<u>批核款額(元)</u>
(1)	家家樂滿分	孢子關懷	60,000.00
(2)	鄉郊樂“融融”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部	72,400.00

V 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5. 委員會通過下列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機構</u>	<u>批核款額(元)</u>
(1)	導賞荃城 2019	香港青年協會荃灣青年空間	60,800.00

V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及獲資助團體的工作進展報告

(A) 社區建設活動工作小組

6. 小組已於四月二十九日舉行會議，並計劃於本年度舉辦兩項活動，分別為促進荃灣區居民和諧家庭生活的“家家樂滿分”活動，以及透過社區內不同社羣互相認識和交流以促進社區融和的“鄉郊樂‘融融’”活動。

(B) 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

7. 小組已於五月二日舉行會議，並商討小組本年度工作計劃及財政安排。

(C) 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

8. 小組已於四月二十九日舉行會議，並計劃於本年度舉行主題為荃灣工商業發展文化導賞及社區變遷探索的“導賞荃城 2019”活動。

(D) 荃灣區節日燈飾籌備委員會（下稱“燈飾會”）（獲資助團體）

9. 燈飾會將於五月下旬舉行今屆第一次大會，以通過本年度的財政預算、大會組織架構、成立工作小組並推選召集人及副召集人，以及通過二零一九／二零年度節日燈飾懸掛地點及招標安排。另外，各工作小組的會議將於大會後陸續舉行。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六日